

天方夜谭·真相不止一个  
ONE THOUSAND AND  
ONE NIGHTS

# 隔世侦缉档案 千年之吻

璇儿·著

千年前  
有人在千佛嵌石窟中留下一幅绝美的水月观音像  
千年后  
她的美丽一如最初，娇艳欲滴  
相传  
每当壁画上羊脂白玉净瓶里插着的观音柳开始枯黄时  
便要以鲜血祭之



ONE THOUSAND AND  
ONE NIGHTS

新月之夜，他倒在水月观音像前，  
脸上有一种奇怪的欢悦表情，这种表情至死依然凝固在他的脸上。  
咽喉部位有一道触目惊心的伤口，四周却没有一点一滴血迹。  
唯独他的额头上，有一个鲜艳的唇印。  
小小的唇印，颜色嫣红，仿佛是刚刚吻上去的一样……

林晓霜、迟丹朱和杜润秋为了一窥传说中千年不朽的水月观音壁画，  
不远千里赶往一处隐秘的国家级保护特窟。

在人迹罕至的苍茫戈壁，  
他们被魔咒般的人皮鼓声召唤，  
见证了世上最凄美离奇的死亡现场：  
德国定制加密锁层层防护的石窟内，  
死者全身血液被吸干，  
一只猫是现场的唯一目击者，  
却被残忍地剜掉了眼睛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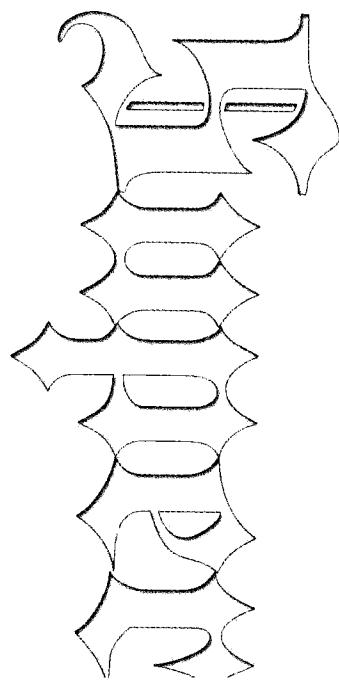
建议上架：青春·悬疑小说

ISBN 978-7-5500-0089-6



9 787550 00089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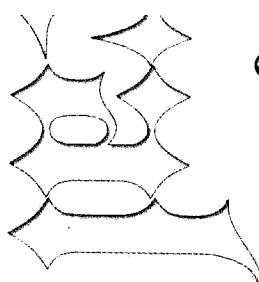
定价：18.00元



世侦缉档案  
**年之吻**

璇儿·著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

### 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隔世侦缉档案之千年之吻 / 琰儿著。—南昌：百花洲文艺出版社，

2011.2

ISBN 978-7-5500-0089-6

I. ①隔… II. ①璇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21155号

### **隔世侦缉档案之千年之吻**

---

策    划：北京记忆坊文化

著    者：璇  儿

责任编辑：姚雪雪  游灵通

特约编辑：四  喜  紫  木

出版发行：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社    址：南昌市阳明路310号

邮政编码：330008

经    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    刷：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开    本：670×970  1/16

印    张：11.5

字    数：90千

版    次：2011年3月第1版

印    次：2011年3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：ISBN 978-7-5500-0089-6

定    价：18.00元

---

赣版权登字-05-2011-23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本书由鲜鲜文化集团授权在中国大陆(不含港澳台)地区出版发行中文简体字版，并保留一切权利。

# 序

世人都知道有个敦煌莫高窟，里面的壁画精美绝伦，令人叹为观止，是真正的稀世珍品。其实在莫高窟的附近，还有一个名气不那么大的榆林窟，虽然规模较小，但同样是个宝库。《千年之吻》这个故事，就是以这个叫榆林窟的地方为背景的。

那是一条美丽而孤独的峡谷。我现在闭上眼睛，仍然能清晰地回想起峡谷两边大大小小的石窟，高而苍劲的榆树，从峡谷间穿过的夹着碎冰的溪流。

榆林窟里著名的壁画之一，是一幅水月观音。当我站在某省博物馆里的复原图前的时候，我就呆在那里，想象着千年以前，这幅水月观音是多么的色泽鲜亮，俨然如生。

我们不可能再看到那幅水月观音的原貌了。但我真的，真的希望能够看到它最初被画出来的样子。

于是我写了这篇《千年之吻》，把我的梦想也寄托在了其中。

在一座以壁画闻名于世的峡谷里，一幅水月观音像历经千年，毫不褪色，光彩如昔。这是违背客观规律的——即使是隐藏在深深的黑暗的洞窟里，但历经千年辗转，又怎会一如昨日？在水月观音像里，一定隐藏着某个不为人知的秘密。

男主角和女主角们来到了这里。他们惊骇地看到，白天带领他们参观的解说员死在了水月观音像下。他的额头上，留下了一个小小的、鲜红的唇印。

这是个偏僻的地方，荒无人烟，除了身为游客的他们，只有几位工作人员。

凶手是谁？是这些工作人员中的一个，还是……冥冥中窥视着他们的幽魂？

这篇小说完稿之后，我再次站在水月观音的复原图前，想象着千年之前她的容颜。哦，一定要站在她的面前，才能感受到她的魔力。她——似乎就真的在壁画里，巧笑倩兮着，任千年的沧桑在她的身旁掠过，不留痕迹。

# 楔子

“又是一个来偷宝贝的。”带头的那个人说，语气里满是鄙夷，“活该他死，正好用他的血来献给观音娘娘。”

1979年，冬。

黄沙漫漫，朔风瑟瑟。

一条一半结冰一半解冻的河流，奔流在狭窄的峡谷里。峡谷两岸，生长着一种美丽而奇特的植物。它高而纤细，融合了黄与红的色泽，宛如夕阳笼罩下的戈壁的颜色，弥漫着苍凉而凄艳的气息。

峡谷两旁高达十米的石壁上，开凿出了数以百计的洞窟，大小不一。那些开凿的痕迹十分古老，搭建在洞窟之间的木梯也饱经风霜，摇摇欲

坠，风一吹便发出“吱嘎吱嘎”的声音。

一个黑漆漆的洞窟门口，围着一群人。看穿着，他们都是当地的村民，一个个衣衫褴褛，拿着锄头、镰刀之类的东西，还点着火把，举着油灯。

当中一个带头的，做了个手势，首先走进了洞窟。

其余一行七八个人跟着鱼贯而入，他们一直走到了洞窟的最深处。

在火把的亮光的照耀下，依稀看得到从四周的墙上到天花板上，全都绘制着精美绝伦的壁画。里面有佛经故事、俗世乐境、飞天菩萨……全然是另一个世界。虽然有不少剥落毁损的地方，但仍是色彩鲜亮，栩栩如生。

洞窟尽头的墙上，绘着一幅水月观音像。

一个男人死在了观音像的下面。他两眼圆睁，脸色惨白，身体已经僵硬了。在他的脖子上，有一个骇人的深深的伤口，但却没有一滴血流出来。

“又是一个来偷宝贝的。”带头的那个人说，语气里满是鄙夷，“活该他死，正好用他的血来献给观音娘娘。”

他跪了下来，虔诚地对着水月观音像磕了三个响头。他身后跟着的几个村民也赶紧跪下，一个接一个地磕头。

最后，领头的人把一束形似柳条的枝叶，恭恭敬敬地用双手放在了水月观音像的下面，嘴里喃喃地念叨了几句，然后说：“别再打扰观音娘娘了，我们走吧。”

众人都听话地站了起来，走了出去。他们的脚步都放得非常轻，说话的声音也压得极低，几乎连大气都不敢出。直到离开这个洞窟好几百米，众人才开始七嘴八舌地议论起来。

“这家伙太贪心了，观音娘娘的东西都敢偷，活该他死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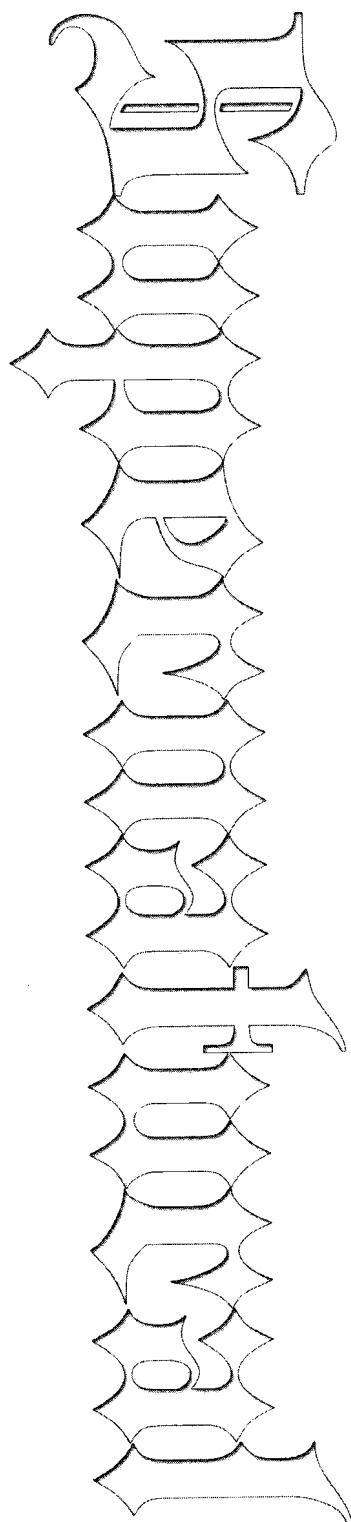
“谁去抬他的尸首？这种恶人，我可不去！”

“算啦算啦……总不能让他的尸体放在里面吧？那可会熏着菩萨娘娘呢！”

“反正今年的供上了，我们今年也能多下几场雨了！这大半年都没下过两场雨，日子都快过不下去了……”

“听说，有个什么研究所要来这里，说要把我们这里的洞窟都修好，这可是大好事啊，观音娘娘一定会高兴的！”

为首的人没有开口，他是个身材粗壮、浓眉大眼的男人。他又回头看了一眼黑黝黝的洞窟，眉眼之间露出了深深的忧虑之色。



# 第一章

## 采割之日

那孩子的生辰八字十分罕见，生在重阳之日，死的时辰正是他十三岁又十三天的时候。用通俗一点的话来说，这孩子是纯阳命格。十三岁又十三天，是道家的采割之日。

杜润秋坐在一大捆一大捆的旧报纸堆里。他满身是灰，正拿着个手电筒在报纸堆里乱翻。正在这时候，他的手机响了，杜润秋用一只灰扑扑的手伸进裤袋里，摸出手机也不看是谁的来电，直接放在耳边。

“谁？现在正忙着呢，有事也别找我……”

对方吃吃地笑了，声音又清脆又娇美，甜得发腻：“秋哥啊？你有什

么事呢？你能有什么事，还不都是瞎忙？我可是有好事找你的，你真没兴趣？”

昏暗的光线下，杜润秋冷不丁地打了个冷战，一时间说不出话来。

电话那头是晓霜。

杜润秋是个导游。今年夏天，他带一个旅游团去红珠岭（那是个著名的旅游景点）的时候，遇上了迟丹朱和林晓霜。这两个女孩是出来进行毕业旅行的，杜润秋一向对漂亮的女孩子都是自来熟，很快就跟她们聊上了。

晓霜和丹朱是特意去红珠岭的元帅楼的。

几年前，在元帅楼发生过一起奇怪的案件。一个女孩子溺死在了浴缸里，而在她死去的浴室的玻璃上，有人看到了四个字——“带我回去”。

这件事警方只能作为意外事件处理。但是，那一次，杜润秋和丹朱、晓霜住进红珠岭的元帅楼之后，同样的事情又开始重演。甚至杜润秋的朋友，也是他的同行，一个叫梁喜的导游，也奇怪地死去了。

杜润秋不愿意再回首这件事。事实上，在离开红珠岭后，晓霜和丹朱一直没跟他联络过。这是他半年来第一次听到晓霜的声音。

杜润秋无法否认，对晓霜和丹朱他是很有好感的——事实上对于任何漂亮的女孩子他都“很有好感”，但是他对谭栋那番话始终无法释怀。

谭栋是负责红珠岭事件的警官。他对杜润秋说，不要接近“那两个女人”。他指的就是丹朱和晓霜。他还说，愿“生者不朽，死者往生”。丹朱则说，这就是人生的最高追求。

生者不朽？死者往生？谭栋和丹朱打哑谜一样的话里，究竟藏着些什么？

“秋哥，我最近有个课题，要去G市一趟，搜集一点资料。两个女生去那里不方便，你要不要陪我们一起去？”

G市。杜润秋愣了一下，本能地回答说：“现在不是去那里的好季节。冬天那里太冷，风沙太大，是旅游中的淡季……”

“淡季正好呀。”晓霜抢着说，她的声音听起来相当兴奋，“淡季去的人少，我们才玩得好。人多了，有什么好看的，看人群吗？”

借着手电筒的光，杜润秋瞟了一眼手里的报纸。那张积满灰尘的旧报纸，被揉得皱巴巴的。他的眼神相当复杂，嘴角也没有了一贯的无所谓的笑容。

“……好吧，什么时候？丹朱也去吗？”  
晓霜的声音听起来更兴奋了：“她当然也去！具体的行程我已经定好了，晚上我发E-mail给你啊！”

晓霜那边把电话挂断了，杜润秋再次看向了手里的那份旧报纸。  
报纸是大概一年多以前的。在杜润秋翻着的这一页，印着一个醒目的标题：《红衣男孩上吊事件》。

这份新闻报道还附了一张图片。一间很简陋很普通的农家小屋里，一个男孩躺在一块木板上，身上盖着一床老式的大红色被子。从拍照的角度，可以看到孩子剃得光光的脑门上，有一个明显的针刺的小孔，头顶残留着少量干涸的血迹。

一条粗劣的红底大花的裙子，和一件黑色的女式泳衣，掉在男孩尸体的旁边。

谭栋曾经说过，只要你看到那则新闻，你一定会认出来。杜润秋原本对谭栋的这种说法很是怀疑，但当他在一个收废品的人那里找到了去年十一月C市的旧报纸，第一眼看到这个新闻的时候，他就明白了谭栋的意思。

那个死去的男孩，跟杜欣死的时候一样，胸前别着白花。只是，杜欣是死在水里，身披一层红纱；而这男孩死的时候是身穿红裙，双手被绑着吊在房梁上，双脚悬空——脚下却并没有凳子之类的东西。

“你请人喝茶也不请杯像话的。”康源坐在杜润秋的对面，端着一杯茶，慢吞吞地说。

杜润秋正没精打采地喝着一杯菊花茶，听到这话，一下就跳了起来：“搞什么啊！您老人家在这里挑这挑那，您老喝的可是上百元一杯的极品毛峰茶啊！看看我喝的什么，大哥，我喝的是十块一杯的菊花茶，我上个星期赚的那点小费全贡献在你那杯茶里面啦！”

康源是杜润秋的朋友，两人从小就认识。他是学医的，但却整天研究些稀奇古怪的东西，比如风水，比如道术。

他比杜润秋大不了几岁，皮肤白皙得带点病态，瘦削的一张脸，一看就是常常待在家里不出门的人，跟晒得黝黑、元气十足的杜润秋完全是两个极端。

他瞟了杜润秋一眼，有点不屑地说：“这茶还叫极品毛峰？你见过好茶没有？上次我带回来的……”

“停，停！”杜润秋大叫，“今天我不是来跟你讲茶道的，也不是来跟你讲棋道的！我喝茶就是牛饮，解渴为止；下棋我只会下象棋，围棋那种太高雅了，不是我这种庸俗的市井小民能玩的！我今天是来请教你一件事情的！”

康源有点好奇地扬了扬眉头：“请教我？你不是一向对我的‘学说’很不屑吗？今天怎么转性了？”

杜润秋的脸色骤然阴沉了下来，他的声音里也染上了一抹少见的苍凉，几乎是跟他不相符的悲哀。“因为我已经发现，很多事情不能够以常理和科学来论之。”他忽然自嘲地笑了笑，“我还以为我八字很重呢。”

康源的眼神闪了一闪：“你遇上什么了？”

“别管我遇上了什么。”杜润秋把一张撕下来的旧报纸放在桌面上，“你知道这件事吗？你能告诉我这其中有什么奥妙吗？”

康源只看了一眼，脸色就变了。他迅速地抓过了那张旧报纸，三下五除二地撕了个粉碎。杜润秋压根儿没想到他会有这样的举动，就在他对面大张着一张嘴，看着康源把报纸的碎屑一把扔出了窗外。

这天的天气很好，天空蓝得近于透明。杜润秋看着那些黑白相间的纸片，在蓝色的天空背景下，像是清明节烧的纸钱。

他伸手重重地按在了康源的手背上：“别以为把报纸撕了就行了，你太天真了吧！我杜润秋想知道的事难道还有不知道的时候？问不了你我可

以问别人，极品毛峰贿赂不了我可以用西湖龙井，西湖龙井还不行我就用寒潭飘雪……”

康源掀开了他的手，厉声说：“你把这事当成是一个游戏？可是这件事绝不是一个游戏！你的好奇心太重了！”

“是有人叫我来查这件事的。”杜润秋一挺胸，相当神气地说，“一个警察局长！”虽然谭栋是副局长，但是也算局长吧。

康源的神色更警惕了：“谁？是谁会对这件事这么感兴趣？”

杜润秋一摊手：“你先把你知道的告诉我，我再告诉你，怎么样？”

康源怀疑地看了杜润秋好一会儿，然后说：“我说了，你信吗？”

杜润秋回视着他，终于答了一句：“我现在什么都信。”

“不瞒你说，作为一个C市的人，从这案件一出来我就开始关注了。”康源语出惊人，“你知道我有个叔叔，他是C市某辖区的警察局局长……”

杜润秋“哇”的一声：“不会吧，难道你叔叔就是管这案件的？我还真是找对人了啊！我还真是有眼光！”

康源在桌子下用力地踹了他一脚：“闭嘴！你究竟还要不要听我说？”

杜润秋缩回椅子上，无精打采地喝了一口没味的菊花茶：“好吧，好吧，您是老大，您老继续说吧，我耳朵已经洗干净了。”

“那孩子的生辰八字十分罕见，生在重阳之日，死的时辰正是他十三岁又十三天的时候。用通俗一点的话来说，这孩子是纯阳命格。十三岁又

十三天，是道家的采割之日。”

杜润秋插话道：“采割？什么是采割？像割麦子那么采割？用镰刀还是用什么？你不是在耍我吧？”

“你就一文盲。”康源冷冷地说，“道家的采生折割，在古籍里比比皆是。不管是《元典章》还是《大清律例》，都有明文记载。”

杜润秋耸了耸肩：“你不知道现在流行文盲么？是，好吧，我知道，所谓的采生折割，就是民间迷信的收集生魂。”

“明朝严令，凡采生折割者，凌迟处死，殃及妻子，但仍然屡禁不止……”康源眉宇间很有些慨叹之意，“可想而知，这么损阴德的事居然有那么多人前赴后继地去干，只能说明一件事……”

“有利可图！”杜润秋大声说，“他们要图的是什么？收集生魂，究竟有什么用处？难道到了今天，仍然有极大的用处，能让罪犯甘冒大险去干？就像报纸上登的那则新闻一样？”

“那孩子死的时候，身上所穿的红裙和黑色泳衣，你可能不知道，那泳衣是孩子的姐姐的，衣物都是阴物，所以说，那个凶手是为了提取一个至阳至阴的精魂。”

康源也不管杜润秋是不是听得一头雾水，自顾自地继续说：“孩子额头上的金针是散魂，胸前的白花是引魂，脚上的秤砣是锁魂。白花属金，秤砣属金，这双金之下五行循环就打破了。金主肃杀，两金汇集，一聚一出，再以金针刺顶就是聚满泻出之势。脚离地，地为土，是防魂魄随土而走。而这孩子是吊在房梁上死的，梁为木……”